

舟山市本级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疗休养

承办旅行社备案报名资料清单

根据舟山市职工疗休养活动相关政策规定和《关于对市本级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疗休养承办旅行社试行备案考核与负面清单管理的通知》（舟总工办[2019]4号）文件要求，请各报名单位一次性向市总工会提供以下完整、真实、有效的报名资料：

- 1、企业登记表一份；
- 2、企业社会统一代码证复印件一份；
- 3、旅行社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一份；
- 4、浙江省星级品质旅行社证书复印件一份；
- 5、主办公（经营）场所房产证复印件一份，如是租赁房产请附租赁合同复印件一份；
- 6、本单位法人代表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法人代表和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只需提供一人）；
- 7、2019年2月份本单位职工社保缴纳清单复印件一份（报名时需现场网上查询核对）；
- 8、本单位3名国家导游资格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须为第7条社保缴纳清单内职工）

- 9、本单位最新的旅行社责任险保单复印件一份；
- 10、本单位授权的报名工作人员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注意事项：

1、个人身份证和证书复印件，其他证件和资料复印件请本人或报名人每张都注明 “只用于舟山市本级职工疗休养承办旅行社备案报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报名时间：2019 年 2 月 22-26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2：00-17：00，含双休日；

3、地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翁山路 530 号，市行政中心北大楼 1821 房间，舟山市总工会权益保障部。

联系人：黄先生 叶女士，电话：2030116，2031542

舟山市总工会

2019 年 2 月 21 日